

标准版用工劳动合同书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住所: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 乙方(劳动者)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家庭住址: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合同期限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_____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一)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法定的或本合同所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三)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其中试用期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期限为_____天。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乙方同意从事_____岗位(工种)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岗位(工种)

第三条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第四条 乙方同意在甲方安排的_____工作地点从事工作。根据甲方的工作需要,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地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五条 乙方实行_____工时制。

(一)实行标准工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二)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得超过8小时,平均周工作时间不得超过40小时。

(三)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六条 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的,应依法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七条 乙方在合同期内享受国家规定的各项休息、休假的权利,甲方应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八条 甲方应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保护法律、法规和规章,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第九条 对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的,甲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组织上岗前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在合同期内应定期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第十条 甲方有义务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第十一条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五、劳动报酬

第十二条 乙方试用期的工资标准为_____元月。(试用期的工资不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本合同

第十三条约定工资的80%，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第十三条 乙方试用期满后，甲方应根据本单位的工资制度，确定乙方实行以下第___种工资形式：

(一)计时工资。由以下几部分组成：_____、_____、_____、_____；其标准分别为_____元月、_____元月、_____元月、_____元月。如甲方的工资制度发生变化或乙方工作岗位变动，按新的工资标准确定。

(二)计件工资。甲方应制定科学合理的劳动定额标准，计件单价约定为_____元。

(三)其他工资形式。具体约定在本合同

第四十四条中明确。

第十四条 甲方应以法定货币形式按月支付乙方工资，发薪日为每月___日，不得克扣或无故拖欠。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应不违反国家有关最低工资的规定。

第十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延长日工作时间，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工资150%的工资报酬；安排乙方在休息日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工资200%的工资报酬；安排乙方在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工资300%的工资报酬。

第十六条 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停工、停产、歇业，未超过一个月的，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超过一个月，未安排乙方工作的，甲方应按不低于当地失业保险标准支付乙方停工生活费。

第十七条 甲方安排乙方每日22时到次日6时工作的，每个工作日夜班补贴为___元。

第十八条 乙方依法享受年休假、探亲假、丧假等期间，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标准，或劳动合同约定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

六、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十九条 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为乙方缴纳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费用；社会保险费个人缴纳部分，甲方可从乙方工资代扣代缴。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甲方应按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相关手续。

第二十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一条 乙方工伤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法规规定执行。

第二十二条 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等各项待遇，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生育保险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三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XXX

XXX

XXX

七、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

第二十四条 甲方依法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应向乙方公示。

第二十五条 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完成劳动任务，提高职业技能，执行劳动安全卫生规程，遵守劳动纪律和职业道德。

第二十六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相应的行政处理，行政处分、经济处罚等，直至解除本合同。

八、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二十七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二十八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九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录用条件为：

- ① _____
- ② _____
- ③ _____

2.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 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 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三十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____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 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

第二十七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三十一条 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地方政府规定的困难企业标准)，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三十二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

第三十条、

第三十一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1. 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2. 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达到国家规定不得终止、解除劳动合同等级的；

3. 患病或非因公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5. 复员 退伍 义务兵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_____年的；

6. 义务服 兵役 期间的；

7. 在甲方连续工作满_____年，且距法定 退休年龄 不足_____年的；

8. 单位集体协商代表在履行代表职责的；

9. 符合 法律法规 、规定其他情况的。

第三十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当支付乙方相应的劳动报酬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

1. 用人单位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 用人单位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3. 用人单位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的；

4. 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劳动者权益的；

5. 用人单位因《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第二十六规定的情形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四条 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____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三十五条 本合同期到期，劳动合同即行终止。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第三十六条 本合同期满后，双方仍存在劳动关系的，甲方应与乙方及时补签或续订劳动合同，双方就合同期限协商不一致时，补签或续订的合同期限应从签字之日起不得少于____月。乙方符合续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条件的，甲方应与其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第三十七条 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出现法定终止条件或甲乙双方约定的下列终止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九、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三十八条 甲方违反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1. 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或者国家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劳动者劳动报酬的，以及安排加班不支付加班费的，除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外，还需按照应付金额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百分之百以下的标准加付赔偿金。
2. 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还需按照应付金额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百分之百以下的标准加付赔偿金。

第三十九条 甲方解除乙方劳动合同，除本合同

第二十九条规定情形外，甲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第四十七条的规定和地方有关规定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第四十条 乙方患病或者因非公负伤，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甲方除按本合同

第三十九条执行外，还应发给乙方不低于六个月工资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五十，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一百。

第四十一条 甲方发生故意拖延不与乙方续订劳动合同、与乙方订立无效劳动合同、违反规定或本合同约定侵害乙方合法权益以及解除劳动合同等情形之一的，给乙方造成损害，甲方应按下列规定赔偿乙方损失：

1. 造成乙方工资收入损失的，按乙方应得工资收入支付给乙方，并加付应得工资收入百分之五十以上百分之百以下的赔偿金；
2. 造成乙方劳动保护待遇损失的，应按国家规定补足乙方的劳动保护津贴和用品。
3. 造成乙方工伤、医疗待遇损失的，除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工伤、医疗待遇外，还应支付乙方相当于医疗费用百分之二十五的赔偿费用；
4. 乙方为女职工或未成年工，造成其身体健康损害的，除按国家规定提供治疗期间的医疗待遇外，还应支付相当于其医疗费用百分之二十五的赔偿费用；

第四十二条 乙方违反规定或本合同的约定解除劳动合同，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下列损失：

1. 甲方为其支付的培训费和招收录用费；
2. 对生产、经营和工作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3.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赔偿费用。

十、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第四十三条 当事人一方违反本合同时，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十

一、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四十四条

十

二、劳动争议处理

第四十五条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

委员会申请调解;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____日内向_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

三、其他

第四十条 以下专项协议和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一) _____

(二) _____

(三) _____

第四十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协商解决;与今后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等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四十九条 乙方确定下列地址为劳动关系管理相关文件、文书的送达地址,如以下地址发生变化,乙方应书面告知甲方。

_____ 甲方(盖章) 法定
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__月__日 乙方:(签名) _____年__月__日 鉴证机关:
(盖章) 鉴证人:(签章) _____年__月__日 延伸阅读:签

劳动合同须知 开年找工作,好不容易找到一个好工作,这时先别顾着开心,劳动合同可要看仔细,不能大笔一挥就“签”了,小心掉进用人单位的陷阱!那么,订立劳动合同时,劳动者应当注意哪些问题呢看看法讯网的法律常识,你将收获多多! 以下这些细节问题,你得对着一个一个弄明白了。

1、关于你自己:提交的身份材料一定要真实! 因为《劳动合同法》规定,“以欺诈手段,使对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劳动合同无效,给用人单位造成损害的,有过错的劳动者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千万不能做的:上交身份证、押金等。 如果这个用人单位要收取你个人身份证件、财物等,那该单位,一很可能是个皮包公司、假公司,你交了证件或财物后,最后“人财两空”;二很可能是个不懂法律或不愿依法办事,经常会有损害劳动者权益的公司,入了这家公司,你也就可能是痛苦的开始。

3、你懂的:“试用期”不等于“白用期”。 记住:同一单位与同一劳动者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试用期的长短与劳动合同期限长短有关联,《劳动合同法》规定,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_____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_____年以上不满_____年的,不得超过两个月;_____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试用期包含在劳动合同期限内,若劳动者的劳动合同仅约定试用期的,试用期不成立,该期限为劳动合同期限。试用期的工资不得低于用人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百分之八十,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在试用期内,用人单位应当为劳动者缴纳各项社会保险。

4、你得要求:工作地点、工作岗位写详细。 单位安排你在哪个市、县工作,就应在合同中写明哪个市、县。不要写成“某省”、“中国”等,以防单位任意调整工作区域,甚至以此迫使劳动者主动辞职,逃避支付经济补偿金的义务。同样,工作岗位是人事主管就写“人事主管”,是销售经理就写“销售经理”,是客服人员就写“客服人员”,不要写成“从事管理工作”、“从事服务岗位”等,以防单位任意调整工作岗位。

5、不要怕难为情:工资报酬一定要谈清楚。 劳动报酬是合同中不可或缺的

一部分。在签订合同时，你不要不好意思“讨价还价”，一旦听信单位“按规定下发工资”就签订了合同，一旦发生劳动争议，在计算你工资基数时，对你那是相当的不利。

6、不得不搞懂：“竞业限制”门道多。竞业限制是用人单位对负有保守用人单位商业秘密的劳动者，在劳动合同、知识产权权利归属协议或技术保密协议中约定的竞业限制条款，即劳动者在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后的一定期限内不得在生产同类产品、经营同类业务或有其他竞争关系的用人单位任职，也不得自己生产与原单位有竞争关系的同类产品或经营同类业务。竞业限制的人员限于用人单位的高级管理人员、高级技术人员和其他负有保密义务的人员。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由用人单位和劳动者约定，竞业限制的约定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竞业限制时间不得超过两年。竞业限制义务是一种约定义务，以用人单位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金为要件，否则竞业限制条款对劳动者不发生法律效力。劳动者违反竞业限制约定的，需要按照协议约定向用人单位支付违约金。

7、这个很重要：单位规章制度看看好。规章制度是用人单位内部的法律法规，是劳动者在劳动过程中必须遵守的行为规范与准则。很多单位会在劳动合同中明确“严重违反规章制度”的具体情形，根据《劳动合同法》明确规定，劳动者严重违反用人单位规章制度的，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且无需支付经济补偿金。因此，如果单位提供的合同中约定有“劳动者已知悉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的，你一定要先了解该制度的具体内容，不可听信单位的口头承诺或答复。

8、你万万不能做的：签空白合同。用人单位迫使你在空白劳动合同上签字，你为了那份工作，也就签了那纠纷发生后，你就很难举证证明自己对合同内容不知或不认可。

9、多个心眼：劳动关系证据主动收。如果用人单位没有在一个月内与你签订劳动合同的，依法应当向劳动者每月支付二倍的工资。无论你是向劳动监察部门举报还是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都需要提供证据证明与用人单位存在劳动关系。那么你可以提供工资支付凭证或记录（职工工资发放花名册）、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的记录；用人单位向你发放的“工作证”、“服务证”等能够证明身份的证件；你填写的用人单位招工招聘“登记表”、“报名表”等招用记录；考勤记录；其他劳动者的证言等来证明双方劳动关系的存在。（现在手机很智能，随手拍）

10、学点法律：会辨别无效合同。根据《劳动合同法》第二十六条规定，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对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签订劳动合同的，劳动合同无效。用人单位免除自己法定责任、排除劳动者权利的，劳动合同无效。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的，比如关于劳动保护的规定，工作时间的规定，劳动者基本权利的规定，对妇女特殊保护的规定等，劳动合同无效